

新北市立鶯歌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23902新北市鶯歌區尖山埔路108號
承辦人：王薇雅
電話：26701461分機237
傳真：26706091
電子信箱：parabolayo@gmail.com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2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鶯中輔字第111890084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金工設計職業試探專班計畫及家長同意書 (1112000189_111D2000057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校辦理110學年度第2學期「金工設計職業試探專班」相關計畫及報名表家長同意書資料乙份(如附件)，本案開放全市國中7、8年級學生參加(以未參加過同樣課程者優先)，惠請貴校鼓勵學生踴躍報名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目的：為增進國中學生對技職教育內涵、課程類科與未來進路之瞭解，進而幫助學生依其生涯規劃、興趣、性向選擇，進入技職體系接受教育。
- 二、課程地點：鶯歌國中金工教室。
- 三、課程費用：茲感謝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及東龍珠鑽石集團D.L.J贊助師資、設備與材料，課程全部免費。
- 四、辦理時間：5/7~6/18，週六早上8:40~11:40，共計6次課程。
- 五、參加對象：新北市公私立國中7、8年級學生(以未參加過者為優先)。
- 六、名額：30名。

七、報名時間：文到日起至4月8日星期五截止(以郵戳為憑)，報名學生必須以A4紙張、手工設計繪製一件「戒指圖稿」參加徵選，請在圖稿背面註明學校班級及姓名，附上填妥之報名表及家長同意書，以郵寄或親送至「23942新北市鶯歌區尖山埔路108號 鶯歌國中輔導處資料組收」，信封表面註明「參加金工設計職業試探專班報名表」。俾利本校後續遴選及課程準備、活動規畫安排。

八、錄取名單於4月22日(五)前公告於鶯歌國中首頁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(除 新北市立鶯歌國民中學外)、東龍珠鑽石集團

副本：本校輔導處



裝

訂

線